

江苏飞正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3 亿条编织袋项目（一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意见

2021 年 2 月 28 日,江苏飞正科技有限公司组织专家根据年产 1.3 亿条编织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工程建设地点:江苏淮安工业园区昆仑南路 16 号 1 号厂房

2.工程建设性质:改扩建

3.产品及规模

表 1 产品及规模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条/年)		实际生产能力 (条/年)	年运行时数
		扩建前	扩建后		
1	彩膜编织袋	7000 万	1.3 亿	1.3 亿	2400h

4.项目设备清单见表 2

表 2 项目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	实际数量 (台)	备注
1	7 色彩印机	FC-C1150	1	1	/
2	8 色彩印机	DASY08-100E	1	1	/
3	7 色彩印机	YF-800	1	1	/
4	6 色彩印机	YF-C800	1	1	/
5	8 色彩印机	DASY08-850E	1	1	/
6	8 色彩印机	YF-C801	1	1	/
7	10 色彩印机	DASY08-105E	2	2	/
8	10 色彩印机	DASY08-110E	2	2	/
9	无溶干复合	/	2	1	/
10	三面封制袋机	/	2	2	/
11	干式复合机	IFF-B800	1	1	/
12	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C22-8	1	1	/
13	电脑分切机	FQ-400	2	3	/
14	优特双组淋膜机	YT-800	2	1	/

15	优特四组淋膜机	YT-9800-9800	3	1	/
16	优特四组淋膜机	YT-800-800	3	0	/
17	螺杆空压机	QY-37W	1	1	/
18	切缝一体机（冷）	ZCJZ-600	3	6	/
19	切缝一体机（热）	RFJZ-500	9	9	/
20	折边机	ZB-50	2	3	/
21	3 色 1400 胶印机	1400--3	2	2	/
22	全自动切套缝一体机加热封底	CQTF-860	3	3	/
23	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HD22-8SIN	1	1	/
24	打包机	/	3	4	/
25	倒布机	/	2	3	/
26	干燥搅拌机	/	1	0	/
27	制袋机	/	2	0	/
28	高速拉丝机	/	2	0	/
29	圆织机	/	170	0	/
30	螺旋式空气压缩机	BD-75EPM	0	1	/

表 3 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新建拉丝车间 1500 m ² ，印刷、复合车间依托原车间	拉丝工段暂未建设，拉丝车间暂未建设，印刷、复合车间依托原车间	/
贮运工程	仓库	原料仓库 500m ² ，成品仓库 600 m ²	原料仓库 500m ² ，成品仓库 600 m ²	/
	运输	委托专业运输公司负责运输	委托专业运输公司负责运输	/
公用工程	给水	2250t/a	1935t/a	城市供水管网提供
	排水	1800 t/a	1548t/a	市政排水管网
	供电	30 万 KW. h	25 万 KW. h	园区电网提供

环保工程	废气		扩建项目印刷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脱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 1#排气筒高空排放；复合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 2#排气筒高空排放；拉丝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后通过 15 米 3#排气筒高空排放	拉丝工段暂未建设，无拉丝废气，印刷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脱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 1#排气筒高空排放；复合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UV 光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 2#排气筒高空排放	达标排放
	废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接管淮安市第三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达标排放
	噪声		厂房隔音、设备减震	与环评一致	达标排放
	固废	一般固废	不合格品、边角料	拉丝工段未建设，不合格品、边角料外售资源单位	回用于生产
			生活垃圾、厨余垃圾、废油、废抹布	与环评一致	环卫清运
		危险固废	废活性炭、废油墨桶	废活性炭委托江苏乾汇和环保再生有限公司处理；废油墨桶委托淮安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资质单位处理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核情况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于 2020 年 6 月委托广东德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苏飞正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3 亿条编织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0 年 7 月 6 日取得了原淮安市生态环境局工业园区分局的环评批复（淮环工表复[2020]12 号）。项目于 2020 年 5 月动工，于 2020 年 12 月竣工，目前所有主体工程和相关配套工程已全部建设完毕。本项目拥有职工 86 人，每天一班，每班 8h，年工作 300 天，年生产时间约为 2400h。目前，项目生产正常，环保治理设施正常稳定运行，符合环保“三同时”具体要求，且项目从立项至试生产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8000 万元，其中环保设施投资 3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38%。

(四)、验收范围

玻璃深加工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所需配套的治理设施及其运行情况、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和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性。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及其附件，重大变动判定对比附件“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变动情况见下表。

表 4 项目变动内容统计、对比分析

序号	类型	重大变动清单内容	原环评情况	变动后情况	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年产 1.3 亿条编织袋项目	年产 1.3 亿条编织袋项目	无变化	否
2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	年产 1.3 亿条编织袋	年产 1.3 亿条编织袋	无变化	否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项目只涉及生活污水,不产生生产废水,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无变化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	项目拉丝工段暂未建设,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加,未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减少	

		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5	地点	项目重新选址;		江苏淮安工业园区昆仑南路 16 号	江苏淮安工业园区昆仑南路 16 号	无变化	否
6		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以厂房为边界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	拉丝工段暂未建设, 拉丝车间暂未建设	无变化	
7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 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拉丝工段暂未建设, 拉丝工段设备: 干燥搅拌机、制袋机、高速拉丝机、圆织机未建设。		无变化	否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减少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无变化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减少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 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变化		无变化	
10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 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淮安市第三污水处理厂; 印刷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脱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 1#排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淮安市第三污水处理厂; 拉丝工段暂未建设, 印刷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UV 光氧	减少	否

		气筒高空排放;复合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15米2#排气筒高空排放;拉丝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UV光氧+活性炭吸附后通过15米3#排气筒高空排放	+活性炭吸附(脱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米1#排气筒高空排放;复合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UV光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15米2#排气筒高空排放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淮安市第三污水处理厂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淮安市第三污水处理厂	无变化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全厂只有3个废气排放口	全厂只有2个废气排放口	减少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	无	无变化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生活垃圾、厨余垃圾、废油、废抹布委托环卫清运,不合格品、边角料回用于生产,废活性炭、废油墨桶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厨余垃圾、废油、废抹布委托环卫清运;不合格品、边角料外售;废活性炭委托江苏乾汇和环保再生有限公司处理;废油墨桶委托淮安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无变化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无	无	无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淮安市第三污水处理厂。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印刷废气、复合废气、食堂油烟；印刷废气经集气罩收集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脱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 1# 排气筒排放；复合废气经集气罩收集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5m 高 2# 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活性炭吸附（脱附）工作原理：本净化装置是根据吸附（效率高）和催化燃烧（节能）两个基本原理设计的。即吸附浓缩—催化燃烧法。该设备采用双气路或多气路连续工作，设两个或 N 个吸附床可交替使用，一个催化燃烧室，先将有机废气用活性炭吸附，当快达到饱和时停止吸附操作，然后用热气流将有机物从活性炭上脱附下来使活性炭再生；脱附下来的有机物已被浓缩（浓度较原来提高几十倍）并送入催化燃烧室催化转化成 CO_2 和 H_2O 排出，。当有机废气浓度达到 2000PPm 以上时，有机废气在催化床可维持自然，不用外加热，燃烧后的尾气一部份排出大气，大部分送往吸附床，用于活性炭的脱附再生。这样可能满足燃烧和脱附所需热能，达到节能的目的，再生后的活性炭可用于下次吸附；在脱附时，净化操作可用另一个吸附床进行，既适合于连续操作，也适合于间断操作。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各种生产设备。噪声源为 70-90 分贝。对噪声源选用低噪音设备、消声减振；隔声门窗、距离衰减等措施；加强操作管理和维护；合理布局等措施。

（四）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产废料、废活性炭、废油墨桶、废抹布、厨余垃圾、废油、生活垃圾。

本项目设有一处 10m^2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用于暂存一般固废，

建 20m² 危废暂存场所，用于暂存危险固废，并设置相应危废标识，且能够做到及时清理，满足存储要求。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根据《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要求(试行)》的技术要求，设置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本项目废水监测项目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及 pH 值达到淮安市第三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本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无组织排放限值。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浓度最高值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本项目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有组织排放限值；饮食业油烟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小型”标准。

3.噪声：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08）3 类标准。

4.固废：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产废料、废活性炭、废油墨桶、废抹布、厨余垃圾、废油、生活垃圾。生产固废收集外售；废抹布、厨余垃圾、废油、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废活性炭委托江苏乾汇和环保再生有限公司处理；废油墨桶委托淮安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固废全部安全处置，零排放。

5. 该项目废气中非甲烷总烃、饮食业油烟符合环评批复及一期工程控制指标要求；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排放量均符合环评批复及一期工程控制指标要求，固废全部安全处置，符合该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未收到投诉，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验收组认为江苏飞正科技有限公司组织专家根据年产 1.3 亿条编织袋项目（一期工程）配套的废水、废气、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按照后续要求整改完善后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优化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
- 2、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维护保养，定期更换活性炭。
- 3、加强企业固废管理，完善相关台账，做好网上申报。
- 4、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按照排污许可证监测频次对排放的污染物进行监测，满足日常环境管理的需求。

江苏飞正科技 负责人

江苏飞正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3亿条编织袋项目（一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时间：

地点：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组长	陈国梁	江苏飞正科技有限公司	32081119709075218	13952307143
专家	丁清波	淮安华测检测 32	320811197607071534	13952308861
	孙文在	东兴科技	320802195905122888	15261725306
组员	王江	市环保局信息中心	3208063020080888	15266606980